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8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054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54834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「109年度生態合作取向小團體輔導方案領導者專業訓練工作坊」1份，請鼓勵貴校輔導相關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9年7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本市東安國中B1視聽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小專兼任輔導教師、輔導相關人員，名額共80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各校與會人員於109年6月22日(星期一)至109年6月29日(星期一)前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(網址：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報名。

三、出席人員本局同意在課務自理、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

輔導室 109/06/22 15:23



109000367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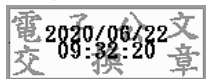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數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，行政訓練組林于雅
組長，電話：03-4609195#11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